

建设单位	广东晋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复合膜袋 1198 吨、商品零售包装袋 998 吨建设项目				
项目地址	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石角镇广州（清远）产业转移工业园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陈总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项目总投资 8000 万元，总用地面积 13358.49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38758.97 平方米，年加工生产复合膜袋 1198 吨、商品零售包装袋 998 吨。				
现场调查人员	/	调查时间	/	陪同人	/
检测人员	/	检测时间	/	陪同人	/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预期危害程度：            噪声、高温、单乙醇胺、甲苯、异丙醇、丁酮、乙酸乙酯、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砂轮磨尘、电焊烟尘、锰及其化合物、氮氧化合物、一氧化碳、臭氧和紫外线。            预期危害程度：根据类比检测结果，预期各岗位危害因素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p>					
<p>评价结论与建议：</p> <p>结论：本项目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要求，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该建设项目是可行的。</p> <p>建议：1) 完善职业卫生管理            该项目应设置职业卫生管理机构，并至少配备1名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该项目的日常职业病防治工作。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当接受职业卫生培训。</p> <p>2) 完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设计            进一步完善车间的防尘、毒设施的设计工作，包括排风罩的类型和设置地点、通风管道布置形式、除尘器和风机选型、净化装置选型等的设计工作。</p> <p>3) 完善建筑卫生学设计            (1) 按照《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13)的要求，完善车间、仓库等场所的照明设施设计工作。            (2) 建设单位未提供排风扇风量及个数，建议在设计阶段进一步明确，并计算全面通风换气次数。</p> <p>4) 补充有机物挥发性组分分析及检测            (1) 印刷作业岗位控评检测时应进行空气中苯浓度检测，以排除油墨及稀释液可能混苯的危害。            (2) 该项目聚乙烯在 150°C以上可能分解，根据类比工程的烟气组分分析结果预计产生的毒物为丙酮、正戊烷，在控评检测时应进行烟气组分分析结果完善职业病危害因素的识别及检测。            (3) 类比工程中油墨挥发性组分分析含氨，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中未显示油墨及稀释剂含氨，应该在控评阶段进行挥发性组分分析确认。</p> <p>5) 完善辅助用室设计</p>					

该项目所提供的资料中未明确辅助用室的具体设置情况，建议在初步设计时进行明确。根据车间卫生特征等级，按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要求，完善生产办公室、生活卫生室（浴室、存衣室、盥洗室、洗衣房）、生活室（休息室、食堂、厕所）等辅助用室的具体设计。

6) 完善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设计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单位应进一步明确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具体设置要求，警示标识的设置应符合《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

7) 加强职业病危害现场管理

该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较多且集中布置，根据类比检测结果，预期该项目工作场所噪声水平较高，应加强现场职业病危害管理，工人做好个人防护，合理安排作息，减少接触时间。

8) 依法开展职业卫生“三同时”工作

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

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

1.完善工作场所通风除尘排毒合理性和符合性评价；

2.细化各工作岗位职业病危害因素分析，并完善防护设施的合理性评价；

3完善个人防护用品及辅助用室的分析与评价；

4.专家提出的其他个人意见。

专家组同意修改后通过《预评价报告》，修改后的《预评价报告》须经专家组确认。